



## 遇见缙云

渝北区重庆一中寄宿学校初中三年级9班 赵晨西  
指导老师:王海霞

“惊看绝壁开而嘉陵出,缙云天上来;坐观青纱浮而千帆过,温汤浣尘缘。”《缙云山记》一文中,这正是我心中缙云山四季青葱、屹立不倒的写照。

有湖如黛,珍珠落屏。刚至缙云山脚,迎面便是黛湖。只见碧绿的湖面倒映着蓝天、白云与绿树,湖中偶有调皮嬉戏的鱼儿出没其中,搅乱了这一湖的蓝天、白云与绿树,好不活泼。黛湖的柔情成了我心中缙云的第一印象。

有竹如海,绿意叠波。移步山腰,一阵沙沙响声传来,不一会儿,我们就来到白云竹海。行步其间,抬头看,竹影掩映下飞檐点缀其中。我低头,仿佛听到嘉陵江水淌淌流过。漫步青石古道,两侧的万千翠竹伫立,片片绿叶随风飘舞,竞发的竹笋也随处可见。这竹与鸟喧、虫鸣、蝶舞相映成趣,给人以清新隽永的享受。驻足细看,长出来的竹笋都穿着厚厚的棕色衣服,摸起来毛茸茸的。一阵风吹来,竹海如钱塘江潮水一般,一浪一浪的,叠出了波纹,好不壮观!白云竹海蓬勃而发的生命力与活力,给我的缙云之旅留下了最深刻的印象。

崖坠峡幽,妙笔神工。登顶狮子峰,站在太虚台上,极目远眺,高峰耸立,峡谷幽深。我竟也有杜甫“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感受。在薄薄日光下,山城的轮廓被打上淡淡光晕,让人陶醉其间。

青石古刹,晨钟暮鼓。顺着狮子峰返回,来到了缙云寺。缙云寺首建于南朝刘宋景平元年,是目前国内唯一的迦叶古佛道场。它曾经辉煌、繁华,却在北周武帝和唐武宗的灭佛运动下毁于一旦,后得以重建,又于明末清初毁于火灾。现存的缙云寺是在清康熙年间重建的。香樟拥道,古木参天,我行走在寺内,不禁感叹岁月沧桑流转,世人信念坚持使这座古寺屹立不倒。

岁月不居,时节如流。每次走过缙云,都是不一样的风景。我相信,只要心中有缙云,信念就有了永存于心的力量!

## 春雨

南岸区南坪实验小学(正街校区)五年级1班 刘书含  
指导老师:唐思琪

“滴答!”春雨如银铃般敲打玻璃,我的困倦随着细雨被吹散。

清晨的窗外,丝丝春雨从灰白的“棉花糖”里轻盈落下,拂过枝头上若隐若现的一抹红。春风伴雨,悄然吹过,空气中都染上了清新的甜蜜。哦,是春雨带着春天缓缓到来了!

几阵隐隐的雷声过后,微微明亮的天空中,一条条雨丝缓缓从空中飘落。这些尖如银针、细如牛毛的春雨,轻轻地洒在湿润的泥土里,唤醒了沉睡的小草娃娃。春雨无声无息地落在每个角落,染绿了山,染绿了水,染绿了林间小道……春雨染绿了万物,让绿色生长,到处都是生机勃勃。

春雨来得慢,走得也慢,到了夜晚还不肯离开。雨水淅淅沥沥地落在屋檐下、枝头上、土地上,就像妈妈的歌谣一样轻柔、婉转,哄着植物宝宝入睡。

“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我好似看见了杜甫笔下的那场温暖、柔美、轻盈的春雨。

## 让自然浸润心灵

涪陵区第七小学校三年级8班 刘芷伶  
指导老师:游娟

当我翻开这本充满神秘和奇妙色彩的《森林报》时,我才知道它是苏联著名科普作家维塔利·比安基的著作。这本书以报刊的形式,按照春夏秋冬四季12个月的顺序,有层次、有类别地报道了森林中的新闻、节日、事件等。读着它,我仿佛进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这个世界充满了生命的活力和自然的魅力,让我感受到了大自然无尽的奥秘和乐趣,让我心驰神往。

《森林报》让居住在钢筋混凝土森林中的我们,重新认识并反省自己。仔细品读,我感受到森林里的动植物所体验到的春的快乐、夏的蓬勃、秋的多彩、冬的宁静。拿到这本书之前,我对大自然有许多问题,比如兔妈妈什么时候生下的小兔?黄鹌的住宅是什么样的?冬天的鱼儿在干啥?这些问题,都能在《森林报》中找到答案。

读了《森林报》后,我深深被书中所描绘的森林世界所吸引。作者以轻快的笔调将大自然的美丽和神奇展现得淋漓尽致。我仿佛置身于森林之中,感受到了四季更替的奇妙变化。现在,我更加热爱大自然了。一放假,我就央求妈妈爸爸回老家,去和大自然见面。

通过阅读《森林报》,我不仅学到了关于大自然的知识,培养了对大自然的热爱,还增强了环境保护意识。只要我们用心去观察,就会发现大自然的美妙之处。让我们一起回归自然,走近自然,用我们的行动保护我们的地球家园。

## 2024年度重庆中小学作文创新计划

投稿邮箱:请关注“写作实验室CQCB”公众号  
主持记者:李凌,微信号:cqcb\_xzsys



沟通微信号  
写作实验室



## 油纸伞手作技艺

南岸区珊瑚实验小学四年级7班 张轩  
指导老师:卢杨

非遗技艺——油纸伞的制作,体现了我国传统文化的丰富内涵。坚持纯手工制作,是对历史和文化的传承。

## 放纸鸢记

南岸区南坪四海小学五年级1班 杜宇轩  
指导老师:李兰英

《村居》一诗写道:“儿童散学归来早,忙趁东风放纸鸢。”当和煦的东风拂过大地,我们家的纸鸢便随风起舞,翱翔在春日阳光下,闪烁着欢快的光芒。春天,这个万物复苏的季节,一家人聚在一起放纸鸢成了我家的传统。

为了这个特殊的日子,我们很早就开始准备。我和妈妈利用空闲时间精心制作各自喜欢的纸鸢,我制作了一只浅棕色的“雄鹰”,而妈妈则制作了一只五彩斑斓的“蝴蝶”。在准备过程中,我们还特别检查了纸鸢线,确保每一根都是结实的,以防出现意外。

春分那天下午,我们一家老小如约来到江边放纸鸢。这时,江边早已人头攒动。放纸鸢最主要的是观风向,不然扯着纸鸢线像无头苍蝇一样乱飞可滑稽啦!只见我手拿篮子,边放线边朝逆风方向奔去。不一会儿,我的“雄鹰”便随风而起,徐徐上升。看着它在空中翱翔,我感到无比开心。

正当我专注地控制着飞行高度时,突然听到爸爸大喊一声:“不好!”我回头一看,一个“大鹏”正气势汹汹地朝我们的“雄鹰”冲过来。“半路杀出个程咬金啊!”我并没有退缩,立刻施展我的“绝技”——“一扑”“一掀”“一闪”“一抓”。说时迟那时快,还没等对方反应过来,再给他来个“一勾”“一啄”,将对方击退。

“大鹏”见事不妙,转身就跑,我的“雄鹰”也落了下来。随后,我又重新放飞了一只新纸鸢,可这次线断了,纸鸢随风飘摇,一转眼便无影无踪……

在夕阳余晖下,我们一家念着“纸鸢飞,晦气跑”,慢慢往回走,心中充满了快乐。这次放纸鸢虽然遇到了小波折,但整个过程充满乐趣和挑战。通过与“大鹏”的对决,我学会了勇敢面对;通过修复断线,我学会了耐心和坚持;通过重新放飞新的纸鸢,我学会了从失败中找到希望和勇气……

## 我的乐园

渝中区邹容小学四年级1班 张宇轩

我的乐园是个充满欢乐的地方,它不是杨万里诗中“篱落疏疏一径深,树头新绿未成阴”的乡村菜园,也不是辛弃疾笔下《清平乐·村居》中幸福且和谐的茅屋,而是我家的一角——书房。

清早,是我读《三国演义》的时间。阳光照在身上,我一边赏景一边看书。我最喜欢下雨时读书,将门窗慢慢关紧,窗帘往下一拉,就开一盏小台灯,借着昏黄的灯光,外面的“敲鼓手”滴滴答答地敲着鼓,这种氛围别提多惬意了。有舒缓,有宁静,更多的是心中压力的释放。此时再来点儿热茶暖暖胃,就再合适不过了。

午后,外面的“敲鼓手”演奏完毕,太阳慢慢路过书房。如此灿烂的天,当然得看《史记》,这本书让我知道,中国古代从黄帝到汉武帝近三千年间发生的重要事件。随后,我又读起了《海底两万里》,知道了许多新知识。再读《装在口袋里的爸爸》,明白了父子要团结一心共进退。总之,这些书都给予我启发,丰富我的头脑和心灵。

这就是我的乐园。虽然这些书不会说话,宛如一位长者沉默不语,但它们却见证了我的成长,珍藏着我的童年时光与回忆。

## 我学会了打乒乓球

两江新区金山学校(美利山校区)  
四年级2班 李雨哲  
指导老师:任洁

每当看到那些与我年龄相仿的同学兴奋挥舞着乒乓球拍,在球桌旁尽情挥洒汗水时,我就十分羡慕。我下定决心要成为一名乒乓球高手。

妈妈带着我来到了乒乓球培训基地,眼前的热闹景象深深吸引着我。小朋友们围着球桌挥舞着球拍,教练在一旁细心指导,好不热闹。我抑制不住内心的兴奋,迫不及待地对妈妈说:“妈妈,我们现在可以开始了吗?”妈妈回答:“不要急,你先观察一下,再决定是否要加入。”

我听从妈妈的建议,留心观察起来。有人挥动着正手,来回击球;有人灵巧地运用反手,连续推挡;还有人神奇地运用搓球技术,令人目瞪口呆。他们不断重复着同一个动作,看起来有些枯燥。妈妈告诉我:“这是他们积累技术、提升水平的必经之路。”我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即便如此,我仍然决定勇敢地尝试。终于,我迎来了第一次正式挥挥球拍的机会。然而,教练却告诉我,接下来四天将全程专注于学习一个动作。这突如其来的要求一度打消了我的热情。教练似乎看出了我内心的起伏,他解释道:“正手,是乒乓球的根基,若学不扎实,其他技术更加难以掌握。”听到这番话,我不再犹豫,下定决心刻苦练习。

“功夫不负有心人。”我将所有球路都练了个遍。沾沾自喜之际,教练提议与我进行两局比赛,以考验我的实力。第一局,他行云流水般击球,我无法招架,连连败下阵来。第二局,我全力出击,最终艰难地赢得了两分。教练鼓励我:“要敢于拼搏,永不放弃,这正是体育精神的真谛。”

通过练习乒乓球,我领悟到了“不经一番寒彻骨,怎得梅花扑鼻香”的道理。自此,这句话也深深地刻在我的心里,激励我不断努力前进。

## 脑机接口驾到

沙坪坝区树人小学四年级8班 罗明泽  
指导老师:李贵庆

我们到底来自哪里?我们又将去向何方?这是萦绕在人类脑海中的终极问题。未来究竟会怎么样呢?小小的我选择了在书海中求索。

我是班上有名的“小书童”,读了很多书,其中最喜爱的一本科普书叫《脑机接口驾到》。这本书是孩子们看得懂的前沿科学漫画系列,它以生动的笔触、形象的图画、清晰的逻辑介绍了我们的身体如何听从大脑指挥,机器如何听懂大脑的指令,怎么让机器感知外界的环境,大脑怎样连接互联网等神奇又有趣的知识。从拿到书开始,我和弟弟就爱不释手,争抢着阅读、讨论。

“用意念控制机器。”这并非《一千零一夜》中的天方夜谭,也不是《山海经》中的神怪传说,而是已经实现的科学现实。大脑是人体“中央司令部”,吃饭、学习、运动都是大脑通过神经纤维给身体传达的指令。爸爸告诉我,人和动物的区别就是人能够制造和使用工具。那如果我们能直接用大脑操纵机器,不就能把电影中的“阿凡达”变成现实了吗?

这就不得不说到脑机接口了。它是一种特殊的头罩,里面安装了密密麻麻的电极,可以灵敏地捕捉大脑皮层发出的电流脉冲,经过计算机的翻译,实时传输给对应的机械装置。另一方面,对外界的环境感知也可以由电子皮肤通过计算机翻译成信号汇报给大脑。怎么样,是不是很炫酷?

脑机接口现在主要应用于代替受损的人体器官行使部分功能,比如让丧失听力的人听到声音,给失明的人送去光明,帮助瘫痪病人开展康复训练等,还不能让我们像钢铁侠那样武装自己。以后,脑机接口能做的会越来越多,结合记忆芯片、物联网、虚拟现实、数据通信等先进技术,我们每个人不用刷题都能成为“学霸”,即便是成为超级英雄,也绝非遥不可及的梦想。

美好的希冀离不开汗水的浇灌。AI时代,科技之光为我们插上了想象的翅膀。作为正在学习信息编程的“种子选手”,我更要认真钻研,强化科学素养,争取让脑机接口成为造福人类的磅礴力量。